

何謂「離崗創業」？



所謂「離崗創業」係指中國大陸允許國立的研究開發機構、大學院校科技人員於履行職責、完成本職工作的前提下，經徵得單位同意得保留職位至企業或自行創業從事研發成果運用活動之研發人員激勵措施。

中國大陸於2012年時首次提出「創新驅動發展戰略」之國家政策，該政策的主要涵義包括了未來的發展要靠科技創新驅動，而不是傳統的勞動力以及資源能源驅動；以及創新的目的是為了驅動發展，而不是為了發表高水準論文。

在實施該戰略政策之前提下，中國大陸於2016年2月發布了《實施〈中華人民共和國促進科技成果轉化法〉若干規定》，於該文件中，為激勵研發人員創新創業，開放國立研究開發機構、大學院校科技人員於履行職責、完成本職工作的前提下，經徵得單位同意得保留職位至企業或自行創業從事研發成果運用活動。該文件並要求國立研究開發機構及大學院校應建立相關規範，或與研發人員約定留職從事研發成果運用活動期間和期滿後的權利和義務，以及規定研發人員依該規定留職者，其期間以3年為限。

本文為「經濟部產業技術司科技專案成果」

你可能會想參加

- **【第一場實體課程】2023科技專案成果管理之法制與實務課程**
- **【第一場直播課程】2023科技專案成果管理之法制與實務課程**
- **【第二場實體課程】2023科技專案成果管理之法制與實務課程**
- **【第二場直播課程】2023科技專案成果管理之法制與實務課程**

李祖劭

法律研究員 編譯整理

上稿時間：2016年09月

進階閱讀：科技法律透析2016年08月

文章標籤

推薦文章